潼关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五次会议文件(4)

# 关于潼关县 2020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

潼关县财政局局长 吕 迪 (2021年9月24日)

县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:

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,向本次会议作关于潼关县 2020 年财 政决算的报告,请予审议。

## 一、2020年财政决算情况

## (一)一般公共收支决算情况

2020年,我县地方财政收入完成10784万元,占预算的101.74%,其中:税收收入完成6254万元,非税收入完成4530万元。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3036万元,完成预算的133.07%。

2020年收支平衡情况是: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784 万元,加返还性收入、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0103 万元,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9581 万元,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4964 万元,调入资金 3803 万元,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 万元,上年结余 1310 万元,收入总计 180553 万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036 万元,债务还本支出 15695 万元,上解支出 3411 万元,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

金3432万元,支出总计175574万元,结转下年4979万元,实现了"收支平衡,略有结余"。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科目决算情况: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76 万元;公共安全支出 6970 万元;教育支出 29585 万元;科学技术支出 172 万元;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067 万元;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627 万元;卫生健康支出 14743 万元;节能环保支出 8611 万元;城乡社区支出 5775 万元;农林水支出 24774 万元;交通运输支出 2748 万元;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5882 万元;住房保障支出 2258 万元;债务付息支出 2407 万元。

切实压减一般性支出,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,全县 2020 年 "三公"经费支出 437.05 万元,较上年压减 10.52%,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45.49 万元,公务接待费 191.56 万元。

## (二)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4587 万元, 补助收入 10847 万元, 上年结转 2943 万元,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8377 万元。按照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安排基金支出 18258 万元, 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050 万元, 基金调出 3803 万元, 结转下年 4266 万元。

## (三)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

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8853 万元,加上年结余 12262 万元,收入总计 31115 万元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5051 万元,年末滚存结余 16064 万元。

## (四)政府债务情况

2020年我县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14964 万元,其中:新增债券 2587 万元,再融资债券 12377 万元。债券还本支出 15695 万元,其中:再融资债券还本 12377 万元,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资金还本 3318 万元。新增债券 2587 万元,其中:用于易地扶贫搬迁 1844.4 万元,岳渎小学建设 742.6 万元。

2020年上级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88625万元,其中:一般债务限额 73661万元,专项债务限额 14964万元。截止 2020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75035万元,其中:一般政府债务余额 65985万元,专项政府债务余额 9050万元。我县的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均未突破限额,风险总体可控。

#### 二、2020 年预算执行效果

(一)加强收入征管,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。面对依然严峻的经济形势和国家减税降费的客观实际,财税部门齐抓共管,突出征收重点,扎实开展税费征收专项检查,加大税收征缴力度,严厉打击偷、逃、抗、骗等涉税违法行为,切实提高税收收入比重。严格非税收入收缴管理,坚持"以票控费",规范收缴程序,确保应收尽收,财政收入预期目标顺利完成。同时,不折不扣落实中省各项减税降费政策,持续加大政策宣传力度,切实减轻了企业负担。抢抓国家重大政策机遇,认真研究财政政策支持导向,结合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,积极争取专项资金,提高财政保障能力。

- (二)强化保障措施,打赢新冠疫情防控阻击战。面对新冠肺炎疫情,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部署,第一时间建立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和应急机制,按照急事急办、特事特办的原则,实施疫情防控政府采购和资金拨付"绿色通道",安排 4333 万元保障常态化疫情防控支出所需的医疗物资采购、人员补助等必要支出,为新冠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全面胜利提供有力资金保障。同时,落实中省市复工复产政策,大力促进我县企业加快复工复产、复商复市,有力推动了全县经济恢复。
- (三)发挥财政职能,决胜"三大攻坚战"。一是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积极采取向省市争取补助资金、推进公共租赁住房共有产权改革、盘活存量资产等措施,多渠道筹措资金归还债务本息,攻坚克难,完成中小企业工程款清偿工作,有效缓解了以后年度债务化解压力。二是脱贫攻坚战如期完成。统筹资金 4074 万元,支持村级扶贫产业发展,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;进一步强化扶贫资金台账管理,规范村(社区)账务管理和会计核算,加强资金监管,强化绩效考核,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了强力保障。三是污染防治保障有力。安排 1848 万元,保障冬季清洁取暖"双替代"工作顺利落实,支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重点生态环境修复,水、土污染防治得到有效改善,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。
- (四)以人民为中心,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。全年民生支出累 计完成127326万元,占财政支出的83.2%,民生政策得到较好落

实。安排 7031 万元,足额落实教师工资待遇不低于公务员工资待遇政策,各学段公用经费、营养餐计划、免学费、助学金、困难补贴等教育民生政策优先保障,支持潼关中学、实验小学教学楼等教育基础设施建设,推进教育综合改革,教育质量和教学设施全面提升。全年发放城乡低保补助 1614 万元,困难群众、残疾人等临时救助金 771 万元,特困人员供养金 430 万元,高龄老人补贴 512 万元,残疾人及孤儿补贴等 509 万元,惠及民众 13 万余人次,有力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安排 9831 万元,促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,改善医疗硬件设施,提高医疗卫生条件,支持免费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,实施大病救助,提升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水平。投入 11718 万元,支持民生街东段改造、城区生活污水治理、城区道路弱电管网铺设、潼关汽车站等基础设施建设,持续提升城市品位。

(五)深化财政改革,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深化财政改革,有效提升管理能力。加强中央直达资金的使用管理,严格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和程序,加快了资金下达进度,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。结合县级发展规划和财政实际情况,在"陕西财政云"系统编制全县预算单位 2020 年部门预算,指标管理、国库集中支付、财政与预算单位会计核算等系统有序运行,初步建立了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全程留痕、信息追溯的科学化监管机制。进一步完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。坚持化解存量与遏制增量并举,制定出台了政府债务负面清单,管控债务规模、规范债务管理,完成了年度隐性

债务化解任务。修订了《进一步规范财政投资评审工作意见》, 2020年评审金额 6098万元,审减金额 533.72万元,综合审减率 达8.05%,财政评审工作卓有成效。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 管理制度,严格审批国有资产出租、出借,向人大常委会报告了 2020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,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规范。

县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,2020年的财政 预算任务已经完成。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,要完成今年财政收支 任务仍有很大压力,未来三个月,我们将知责于心、担责于身、 履责于行,主动作为,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,全力服务全县经 济社会发展。